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领导小组文件

子巩衔组发〔2023〕66号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整合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便民服务中心）：

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现将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项目计划予以下达。现将做好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项目资金使用管理

严格按照《子洲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

(子政发〔2021〕25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2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子巩衔办发〔2022〕37号)文件要求,做好衔接资金使用管理、绩效管理、监督管理等工作,不得随意变更项目计划,改变衔接资金使用用途,充分发挥衔接资金项目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作用。

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计划要求,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做好项目实施工作,根据要求和工程进度及时兑付项目资金。鼓励项目实施单位对投资规模小、技术门槛低、前期工作简单、务工技能要求不高的基础设施项目,积极推广应用以工代赈方式,组织脱贫户、易返贫致贫户、低收入劳动力等农村劳动力就近就业。

三、强化项目资金公告公示

严格按照《公告公示制度》要求,做好镇、村衔接项目资金安排情况公告,做好项目实施事前、事中、事后公告公示。进一步完善公告公示内容、监督方式和时限要求,提高公告公示效果。要充分发挥12317扶贫监督举报电话作用,引导群众参与项目决策、实施、管理和监督全过程,广泛接收社会监督。

四、强化扶贫资产管理

按照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的实施意见》(子政发〔2021〕30号),按照“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和“权责对等”的原则,对竣工验收后3个月内及时进行资产确权登记,并落实所有者的主体责任、县镇村和受益者的管理责任和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同时要及时将建成项目移交给相关镇村,制定管护标准和规范,确权到村的纳入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平台,落实管护责任,加强资产运营管护,并及时通过媒体、网站、政务公开栏等分级公开后续管护情况,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做到阳光运行。

五、规范项目资金档案整理

严格履行部门(乡镇)报账程序,专款专用,专账管理,并建立衔接项目和资金管理台账。加强项目资金档案整理,规范整理项目绩效、公告公示、项目实施、项目验收、确权移交等过程性档案资料,确保项目实施过程扎实,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六、做好系统信息录入工作

各相关单位要及时在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中做好资金的指标分解、绩效录入、兑付、预警信息问题整改等工作;要及时在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内完成项目维护、项目立项、项目实施、项目报账、勾选受益对象等系统操作录入。县巩衙办根据工作需要对各单位项目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录入系统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并适时进行通报,确保衔接资金安全、高效、规范运行。

附件：子洲县 2023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抄送：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10 日印发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领导小组文件

子巩衔组发〔2023〕66号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整合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便民服务中心）：

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现将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项目计划予以下达。现将做好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项目资金使用管理

严格按照《子洲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

(子政发〔2021〕25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2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子巩衔办发〔2022〕37号)文件要求,做好衔接资金使用管理、绩效管理、监督管理等工作,不得随意变更项目计划,改变衔接资金使用用途,充分发挥衔接资金项目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作用。

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计划要求,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做好项目实施工作,根据要求和工程进度及时兑付项目资金。鼓励项目实施单位对投资规模小、技术门槛低、前期工作简单、务工技能要求不高的基础设施项目,积极推广应用以工代赈方式,组织脱贫户、易返贫致贫户、低收入劳动力等农村劳动力就近就业。

三、强化项目资金公告公示

严格按照《公告公示制度》要求,做好镇、村衔接项目资金安排情况公告,做好项目实施事前、事中、事后公告公示。进一步完善公告公示内容、监督方式和时限要求,提高公告公示效果。要充分发挥12317扶贫监督举报电话作用,引导群众参与项目决策、实施、管理和监督全过程,广泛接收社会监督。

四、强化扶贫资产管理

按照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的实施意见》(子政发〔2021〕30号),按照“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和“权责对等”的原则,对竣工验收后3个月内及时进行资产确权登记,并落实所有者的主体责任、县镇村和受益者的管理责任和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同时要及时将建成项目移交给相关镇村,制定管护标准和规范,确权到村的纳入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平台,落实管护责任,加强资产运营管护,并及时通过媒体、网站、政务公开栏等分级公开后续管护情况,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做到阳光运行。

五、规范项目资金档案整理

严格履行部门(乡镇)报账程序,专款专用,专账管理,并建立衔接项目和资金管理台账。加强项目资金档案整理,规范整理项目绩效、公告公示、项目实施、项目验收、确权移交等过程性档案资料,确保项目实施过程扎实,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六、做好系统信息录入工作

各相关单位要及时在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中做好资金的指标分解、绩效录入、兑付、预警信息问题整改等工作;要及时在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内完成项目维护、项目立项、项目实施、项目报账、勾选受益对象等系统操作录入。县巩衙办根据工作需要对各单位项目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录入系统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并适时进行通报,确保衔接资金安全、高效、规范运行。

附件：子洲县 2023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抄送：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1月10日印发

附件:

子洲县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投资(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主管单位
				镇/办	村/社区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其他		
一	产业发展													
1	子洲县果树产业建设项目	在全县16个乡镇(办、中心)创建1600亩标准示范园,采取以奖代补方式,每亩补贴500元。其中三川口:高寨120亩、葛头40亩;何家集:高寨60亩、曹家沟60亩、苗家湾60亩;裴家湾:张家河60亩、小沟则40亩;电市:拓家坝80亩、白草洼60亩、张家沟20亩、温家沟20亩、庙坪80亩、韩坪80亩、唐寨80亩、梁家沟60亩;砖庙:李家河80亩;马岔:杜家沟100亩;淮宁湾:红卫庄140亩;驼耳巷:刘家湾60亩;苗家坪:张家湾80亩、高坪:冯家寨30亩;老君殿:刘家源30亩、贺家渠60亩。	1.提升果园规范化、现代化、标准化的管理水平,优果率达80%以上,带动全县苹果产业发展,带动50户脱贫群众收入3000元以上。2.经营主体发展种植产业提供就业岗位60个,预计户均增收3000元/年。3.通过高标准园建设,每亩可增加收益1600元以上。	全县16个乡镇(办、中心)	60	150	120	300	80	1606.2285	1606.2285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2	子洲县果树产业良种推广项目	子洲县龙源山地苹果示范园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园艺学院合作苹果良种推广项目;1、开展苹果专业技术人员素质提升培训,培育新时代果业新人90人,主要以苹果栽培技术管理、高头嫁接技术、老果园改造提升、土壤水管理、病虫害防治、花果管理为主;2、建设标准化新品种示范园10亩;3、进行果园防灾减灾能力提升20亩;4、试验研究方面(不同肥水对苹果产量及品质的影响,果袋降解环境对苹果果皮褐变及果品品质的影响,新砧木的引进与适应性分析,疏花疏果的试验,水肥一体化的改造提升,花期冻害的技术示范)	1、新品种新砧木的应用与生产栽培产量提升20%以上,商品率提升20%以上,优质果率提升10%以上,亩产增收1000元以上;2、新品种示范园推广有利于加快老果园的更新,改变品种结构,降低生产管理成本,实现子洲山地苹果的可持续发展;3、促进苹果产业发展及绿色有机果品生产的推动;4、为黄土高原山地苹果高效优质生产提供理论依据和技术支撑,为推广优质的新品种提供技术支持。	淮宁湾镇 裴家湾村	40	98	110	254	70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3	三川口镇后米脂沟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改造水井深控3.5米,水塔12方,管道320米,砖硬化场地680平方米,排水沟70米,宽1.5米,彩钢修建大棚1400平米,购置脚踏车1台,购置11台等,加固羊舍;帮畔长32米、高2.8米,圈舍围栏480米等设施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运营;2.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村集体预计年增收3.5万元。	三川口镇 后米脂沟村	96	284	419	1145	32				三川口镇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4	老君殿镇裴家坪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裴家坪村村集体经济提升新增白绒山羊100只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运营;2.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村集体预计年增收2.5万元。	老君殿镇 裴家坪村	45	119	283	802	25				老君殿镇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5	裴家湾镇张家河村山地苹果产业配套设施库建设	水果库一座(长40米,宽15米,高7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运营;2.改善山地苹果生产条件。	裴家湾镇 张家河村	100	365	392	1133	25				裴家湾镇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6	苗家坪镇钟硷村重点帮扶村中药材加工厂项目	维修改造中药材加工厂24间,彩钢棚2000平米,厂地硬化1500平米,帮畔140米,帮畔高5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运营;2.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村集体预计年增收5万元。	苗家坪镇 钟硷村	100	248	512	1378	186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附件:

子洲县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受益总人口			项目投资(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主管单位
				镇/办	村/社区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其他	合计		
7	子洲县马蹄沟镇吉利坪村农旅融合示范项目	鱼池改扩建, 1.新建砖铺路785米、宽4.5米、道牙1570米(含路面拓宽, 路基宽3.5米, 灰土层), 2.新建砖铺路745米、宽3.5米、道牙1490米(含路面拓宽, 路基宽4.5米, 灰土层), 3.辅道宽2.5米花砖路1709米、道牙3418米(含路面拓宽, 路基宽3.5米, 灰土层), 4.垂钓鱼台150个, 5.铺设电缆1000米、配电箱等设备, 6.新建80平米农旅产品消费帮扶直营店; 露营地路面改造长45米、880米场地建设配套水变设施; 水电路路硬化1.5公里、宽3.5米、厚15厘米, 配套边沟1500米、管涵8处。	1.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运营; 2.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 村集体预计年增收7万元; 3.提供就业岗位6个, 预计年收入1.2万元	马蹄沟镇	吉利坪村	112	346	386	977	363	363	马蹄沟镇人民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8	马岔镇吴岔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佛堂朝大跨跨桥砂砾6.6公里, 插砖1公里, 边沟2.5公里, 排水管涵90米, 急流槽15米, 排洪1.3公里(上), 土路1公里	1.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运营; 2.改善500亩核桃基地生产条件。	马岔镇	吴岔村	19	52	219	561	74.1285	74.1285	马岔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9	淮宁湾镇张家寨村万只羊场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万只羊场产业道路硬化1.5公里, 宽4.5米	1.资产归村集体, 由基地进行后续管护运营; 2.改善万只羊场基地生产条件。	淮宁湾镇	张家寨村	43	113	351	988	93	93	淮宁湾镇人民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10	槐树岔便民服务中心六棵桃山地苹果产业配套电力设施项目	500亩苹果基地灌溉和储库配套变压器100A1台等设施	1.资产归村集体, 由基地进行后续管护运营; 2.改善500亩苹果基地生产条件。	槐树岔便民服务中心	大坪村	69	216	374	1073	10	10	槐树岔便民服务中心	县乡村振兴局
11	苗家坪镇田山梁村山地核桃苹果产业配套道路建设项目	核桃苹果150亩插硬产业道路400米, 排水沟200米	1.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150亩苹果核桃基地生产条件。	苗家坪镇	田山梁村	5	8	315	782	15	15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二 乡村建设行动													
1	槐树岔便民服务中心芦草咀村村组道路硬化	芦草咀至中沟自然村道路硬化1.7公里, 宽3.5米; 道路排水设施500米	1.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槐树岔便民服务中心	芦草咀村	86	273	421	1121	72	72	槐树岔便民服务中心	县乡村振兴局
2	双湖峪街道办大窑湾村村组道路硬化	村组道路硬化(插砖)2.3公里, 宽3.5米, 其中曹寨村组0.8公里, 方塔村组0.5公里, 大窑湾村组1公里, 道路排水500米	1.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双湖峪街道办	大窑湾村	85	245	337	911	60	60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3	马蹄沟镇兴旺村巷道硬化建设项目	张家沟自然村村巷道硬化380米, 宽3米, 帮畔380米, 高1.5米	1.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马蹄沟镇	兴旺村	24	61	109	373	39	39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4	何家集镇眠虎沟村桥涵工程	便民桥长16米, 高8米, 宽4.5米	1.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何家集镇	眠虎沟村	9	22	37	84	26	26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5	马蹄沟镇小沟侧村村组路灯项目	村组路灯50盏	1.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马蹄沟镇	小沟侧村	35	88	303	858	10	10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6	苗家坪镇苗岔村村组路灯项目	村组路灯维修90盏, 新安装10盏	1.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苗家坪镇	苗岔村	21	46	249	615	11	11	苗家坪镇人民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7	示范村周家碛镇张家砭村桥涵工程	后川便民桥维修加固1座	1.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周家碛镇	张家砭村	40	120	175	443	10	10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8	示范村周家碛镇张家砭村排洪渠项目	排洪渠(挖淤泥)长700米, 宽6米, 高3米, 平整种植基地100亩	1.资产归村集体, 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周家碛镇	张家砭村	42	120	144	390	42	42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附件:

子洲县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受益总人口			项目投资(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主管单位
				镇/办	村/社区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9	何家集镇砖塔村组道路建设项目	苗家圪崂村组道路改造长2.6公里,宽3.5米(土方开挖125.5m ³ ,土方回填125.5m ³ ,原有水毁道路路基修复187.6.5m 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何家集镇	砖塔村	24	67	77	198	23	23	何家集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10	电市镇跃进梁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禾米梁村组道路硬化700米,宽3.5米,厚0.15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电市镇	跃进梁村	18	57	38	94	28	28	电市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11	三川口镇尚家沟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道路硬化(砖铺)0.7公里,宽3.5米,排水200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三川口镇	尚家沟村	16	37	34	84	21	21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2	马岔镇龙家沟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硬化道路800米、宽3.5米,排水700米,维修道路排水2.6公里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马岔镇	龙家沟村	11	24	152	402	42	42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3	苗家坪镇吴家沟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四牛塌村组道路硬化(铺砖)2公里,宽3.5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苗家坪镇	吴家沟村	13	36	41	94	50	50	苗家坪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14	淮宁湾镇寺家坪村村内排水渠项目	排水渠长90米,高3米,宽3米,硬化道路200米,宽4.5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淮宁湾镇	寺家坪村	25	42	390	857	72	72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5	马岔镇吴岔村道路维修项目	产业道路维修3公里,宽3.5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马岔镇	吴岔村	19	52	219	561	8.5	8.5	马岔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16	裴家湾镇裴家沟村巷道硬化(续建)项目	续建巷道硬化(水泥)长22米,宽10米,厚15厘米;巷道改造硬化(水泥)挖土方及外运土方300方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裴家湾镇	裴家沟村	42	131	232	698	21	21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7	三川口镇阳湾村巷道硬化(续建)项目	巷道砖硬化长360米,宽3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三川口镇	阳湾村	70	179	333	856	12	12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8	淮宁湾镇后淮宁湾村村组路灯(续建)项目	安装村组路灯15盏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淮宁湾镇	后淮宁湾村	90	244	437	1378	3	3	淮宁湾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19	三川口镇高塔村道路隐患排查治理(续建)项目	续建驼巷自然村道路路肩长10米,高4米,回填土方3250方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三川口镇	高塔村	33	110	135	342	15	15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20	高家坪便民服务中心延家河村组道路硬化(续建)项目	梨树台自然村组道路硬化续建56米,宽3.5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改善农户生产生活条件。	高家坪便民服务中心	延家河村	2	5	7	15	3	3	高家坪便民服务中心	县乡村振兴局
21	电市镇王庄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续建)项目	蓄水池1座,三项线路400米,水泵1台,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保障农户饮水安全。	电市镇	王庄村	64	113	292	846	10	10	电市镇政府	县水利局
22	电市镇白草洼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续建)项目	水泵1台,三项电1400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保障农户饮水安全。	电市镇	白草洼村	12	34	41	82	8	8	电市镇政府	县水利局
23	何家集镇小谷家河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续建)项目	西比岭蓄水池1座,水泵1台,电杆1个(加固);小谷家河水塔维修1座,检查井4个,维修机房1座,总投资11.6万元,已下达6万元,本次下达5.6万元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保障农户饮水安全。	何家集镇	小谷家河村	10	21	17	36	5.6	5.6	何家集镇政府	县水利局
24	何家集镇砖塔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续建)项目	西庄水塔30方,机井1眼,管网500米,三项电300米,水泵1台,维修水塔1座,总投资23.8万元,已下达11.4万元,本次下达12.4万元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保障农户饮水安全。	何家集镇	砖塔村	9	17	22	39	12.4	12.4	何家集镇政府	县水利局
25	何家集镇曹家沟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续建)项目	麻坪村组水井1眼,水房1间,水泵1台;老玫瑰水塔60方,机井1座,水泵1台,管网1200米,三项电300米,总投资22.4万元,已下达16.8万元,本次下达5.6万元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保障农户饮水安全。	何家集镇	曹家沟村	35	87	210	511	5.6	5.6	何家集镇政府	县水利局

附件:

子洲县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投资(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主管单位
				镇/办	村/社区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其他		
26	周家硷镇车家沟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续建)项目	水源井(混凝土)1座40方,已下达5万,本次下达13万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2.保障农户饮水安全。	周家硷镇	车家沟村	12	31	37	67	13		周家硷镇政府	县水利局	
27	三川口镇新安庄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续建)项目	维修管网2000米,检查井14个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2.保障农户饮水安全。	三川口镇	新安庄村	42	86	293	641	10		三川口镇政府	县水利局	